附表二

臺北市_____(社福機構全銜)_____接受外界捐贈月報表

中華民國_____年____月____日

項目 類別	本月使用收據 起訖號碼	本月作廢收據 號　　碼	本月接受捐 贈(數)金額
接 受 捐 款			
接 受 捐 物			

負責人：　　製表人：

(注意事項) 本表請於次月五日前填製並連同收據第二聯報社會局備查。